2025年8月

16

星期六

乙巳年闰六月廿三 今日8版 总第109期



呂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61-0073 邮发代号51-50 www.xbfzb.com

时

的

隐

主

利

80

宣传法律 服务政法 紧贴群众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走实"民生步"织密"平安网"

——汉中公安"四下基层"守护万家灯火

本报记者 张大鹏 通讯员 郜婷

8月7日清晨,汉中市,阳光洒在汉江上,江面泛起粼粼波光。在江边晨练的市民王先生用手机拍下了这美好的晨光。"我们的城市越来越平安和谐,随处可见的巡逻民警和闪动的警灯,给了我们很大的安全感。"王先生说。

近两年来,汉中市公安机关以"'四下基层' 千警进万家暖心送平安"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 锚定"十个目标",打好"十个攻坚战",组织3000 余名民警带着"民情日记本""问题解决单"扎根 一线,守生态、护交通、保经济、筑平安,让宜居宜 游的生态汉中更有温度、更具质感。

让人与自然更和谐

北依秦岭、南屏巴山的汉中,自然资源丰富, 是众多野牛动物的家园。

6月21日,城固县公安局博望派出所民警和3名小学生一起,救助了一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油鹭.

6月23日,略阳县白石沟派出所民警在群众 配合下,将困在河边水泥管里的猪獾救了出来;

6月30日,公安汉台分局东大街派出所民 警将落单的猫头鹰幼鸟送到野生动物保护站; "现在,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都很强,遇到野生动物时大部分都会报警。"公安汉台分局森林警察大队民警杨春华说。今年以来,汉中市公安机关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模式为牵引,搭建"生态警长+网格员+志愿者+公益组织"生态守护体系,积极推进生态警务建设,逐步形成专业带动、全警行动、部门联动、群众参与的格局。

同时,汉中市公安机关紧盯秦岭、巴山等野生动物栖息地和候鸟迁徙通道,针对不同动物的栖息特点,聚焦"捕、运、售、食、玩、宣"全链条,联合相关职能部门精准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全链条斩断利益链。在公安机关和相关职能部门推动下,市民保护野生动物的观念越来越强,全市各地纷纷成立野生动物保护志愿者队伍,"人人都是生态卫士"的氛围越来越浓。今年以来,全市已救助朱鹮、池鹭等野生动物113只。

让出行路更顺畅

城市道路畅通关乎市民出行,关乎民生福祉。为打造顺畅有序的交通环境,汉中市公安机关通过"四下基层",走访收集市民意见

建议,聚焦中心城区交通指挥调度、道路组织优化等关键环节,对中心城区、重点道路进行疏堵保畅"微调整"。

针对市民反映的民主街、东大街早晚拥堵问题,汉中公安交警支队联合网络公司开发"智慧交管大数据算法模型",实时关注拥堵指数和车流数据。此外,汉中公安交警支队通过"红绿灯时长弹性调整+绿波带智能协调",按需调整信号配时,优化城区主干道"信号配时一张网",让高峰时段道路更加顺畅。为提升天汉大道车流通行速度、解决车道不对称造成的瓶颈问题,汉中公安交警支队积极拓宽非机动车道,统筹周边路网,提前设置8个高峰警力岗点、15名机动引导警力,通过禁止左转、渠化分流等方式减少车流冲突。

从完善标志标线到优化信号灯,再到加强秩序管理,汉中公安交警支队通过一系列有效措施,提升主次干道通行效率。今年以来,汉中市城区交通拥堵指数实现同比下降,市民骑乘电动车头盔佩戴率超过95%,涉交通纠纷警情减少20%,群众出行满意度达90%以上。

(下转6版)



8月13日,西安市公 安局灞桥分局狄寨派出 所民警到辖区葡萄进典型 开展反诈宣传,通过典型 案例向群众讲解反诈知 识,增强群众防骗意识。 本报记者 姜争民

通讯员 丁仁圣 摄

商洛市商州区检察院依托"河长+检察长"联动机制-

守护丹江清水北上

本报记者 **李煜** 通讯员 **陈凯强**

"现在这水很清,河边景色优美,大量的野鸟都飞回来安家了。"8月12日傍晚,在丹江岸边,家住商洛市商州区的老张望着丹江清水,脸上漾开笑容。

丹江发源于商洛市商州区腰市镇马角村,流经商洛市商州区、丹凤县、商南县,从商南县白浪镇月亮湾进入湖北郧县后又流入河南省淅川县,于湖北省丹江口市汇入汉江。丹江全河长391km,其中商州区段河长95km。作为汉江在秦岭南坡的最大支流,丹江的水质安全直接关系着千家万户的饮水健康。

"全力守护丹江源,是商州检察必须扛起的责任。"7月30日,商洛市商州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任理波说。近年来,商州区人民检察院依托"河长+检察长"联动机制,累计办理涉水公益诉讼案件58件,督促整治排污口9处,清理河道垃圾20余吨,取缔非法采砂点3处,关停违规养殖场(户)14家,清除行洪障碍6500立方米,增殖放流鱼苗3万余尾,让司法之力化作汩汩清流,守护着水源地的纯净。

为保护丹江生态环境,商州区检察院联合 区河长办不断完善四级网络体系,河长、检察 长、社会监督员、巡河员层层织密守护网,对丹 江源头以及汝河、南秦河等支流常态化开展巡 河。商州区河长办工作人员李博介绍:"'河长+检察长'模式打破了部门壁垒,治河效率明显提升。"商州区检察院还通过"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招募志愿者、设立举报奖励机制,进一步提升群众参与治河积极性,形成了全民共治共享的良好局面。

2023年9月,商州区检察院成立生态环境 检察办公室,整合刑事、公益诉讼检察办案力量 组建专业团队,强化法律监督模型应用,持续做 好水生态检察监督。在一次巡查中,该院生态 环境检察干警对辖区一级水源地进行了全面 "体检",发现隔离围栏破损、违规垂钓等问题。 该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程序,督促相关行政部 门修复破损围栏10处30余米,劝离垂钓人员 40余人次。

"过去污水从我家屋后直排丹江,污染了环境。现在经过治理,环境大变样了。"近日,沙河子镇村民陈某站在新建的污水提升站前说着这里发生的变化。

沙河子镇以前没有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直排丹江河道。商州区检察院发现问题后,组织召开了公开听证会,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政单位的意见建议,推动建成12.5公里管网及189座收集井,解决了污水直

排问题。

"鱼苗要斜着人水,减少冲击。"日前,在二 龙山水库边,渔业专家指导着因非法捕捞被判 处生态补偿的李某等5人向丹江投放鱼苗。

李某等5人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商州区检察院在打击犯罪的同时制定了"增殖放流"方案,督促当事人在二龙山水库自然水域增殖放流鱼苗700斤。"惩罚不是目的,修复才是根本。让破坏者亲身参与修复,教育意义更深刻。"参与活动的区人大代表刘勇说。

刻。"参与活动的区人大代表刘勇说。 在督办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保护案时,商 州区检察院经多方排查,发现城市污水处理厂 "超负荷"运转,导致河水浑浊。随后,该院向相 关行政部门发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相关行政 部门联合4名省级专家,制定了高效分流整治 方案,在短时间内成功堵住了污染源。以此为 契机,商州区检察院对全区18个镇(街道)、70 余座污水处理设施进行了"体检",并形成调查 报告,推动区政府启动实施全区污水处理PPP 项目。2023年8月,该案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 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案例。

"检察蓝"辉映着碧水清波。在这条生态长廊上,商州区检察院用司法之力书写着保护丹江生态的故事。

本报讯(记者 马文青 见习记者 赵欣)为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8 月 15 日,由陕西省国家安全厅与陕西省文物局联合主办的"岂曰无名 山河为证——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抗战时期党的隐蔽战线主题展"在延安中央社会部(中央情报部)旧址举行。陕西省国家安全厅、陕西省文物局、延安市委政法委、延安革市党政军单位代表共400余人参加活动。

主题展从"抗战时期党的隐蔽斗争方针与专门机构""推动建立和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获取日伪战略性内幕情报""保卫延安与抗日根据地建设"四个部分全面展现隐蔽战线配合抗日战争取得胜利的光辉历程,全力彰显党的隐蔽战线在革命历史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全情歌颂隐蔽战线无名英雄为夺取抗战胜利前仆后继、冒险犯难、敢于牺牲的精神品质。

在中央社会部(中央情报部)旧址中心广场上,各行各业代表身着制式服装,整齐列队,庄严肃穆,奏唱国歌,致敬先辈。陕西省国家安全厅和省文物局领导分别致辞,指出要弘扬伟大抗战精神和延安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共筑维护国家安全的钢铁长城。受邀专程从北京赶来参加活动的李克农之孙李凯城,分享了李克农同志在延安期间带领隐蔽战线为抗日战争胜利所作的突出贡献,同与会人员一起缅怀隐蔽战线前辈们对党忠诚、冒险犯难、敢于牺牲的精神品质。

本次活动中,与会人员通过参观主题展,深切感受隐蔽战线革命先辈用忠诚、信仰和智慧铸就的卓著功勋与伟大精神。大家纷纷表示,这是一次深刻的国家安全教育和精神洗礼,要铭记先辈们的牺牲与奉献,汲取前行动力,以继往开来的壮志、砥砺奋进的决心,在新时代新征程共同维护好国家安全。

陕西第十六届"与法同行" 新媒体普法大赛进企业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梁爽)为进一步助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营造崇尚法治、厉行法治的浓厚氛围,8月13日,由陕西省委依法治省办主办的陕西省第十六届"与法同行"新媒体普法大赛进企业活动正式启动。

本次大赛以"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主题,聚焦企业普法需求,重点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及安全生产法、消防法、民营经济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在全省各市(区)范围内组织代表企业参赛队伍开展示范赛,最终评选出11支队伍进行年度总决赛。本次赛事设置"与法同行"排位赛、"送法人心"挑战赛、"百秒竞速"争霸赛三大环节,并首次推出"权益锦囊"特色环节,通过创新活动设置,让普法更生动、更高效、更有趣。

据了解,近年来,陕西省扎实推动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作为陕西省普法活动的亮点品牌,"与法同行"新媒体普法大赛已连续举办15届,活动以青少年、企业员工等重点人群为普法对象,普法范围覆盖学校、企业等各个领域、行业和团体,充分运用互联网思维深耕"智慧"普法,切实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为法治陕西建设和陕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陕西一案例入选最高法 涉企行政强制典型案例(第一批)

本报讯(记者 魏鑫)8月12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涉 企行政强制典型案例(第一批),陕西法院1案例入选。

2025年3月以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各级人民法院严格依法公正办理涉企行政案件,积极推动涉企行政争议的源头治理。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最高人民法院选取了

10个涉企行政强制典型案例分两批予以发布。 此次陕西法院人选的案例为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诉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王曲街道办事处强制拆除设施案。 2014年,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在西安市长安区投资建设 相关管线路由、设备及光缆等,并享有上述设备的所有 权。2017年11月,长安区王曲街道办在拆迁过程中,未 经补偿程序迳行拆除了该公司的上述设备。该公司不服 诉至法院。西安铁路运输法院一审认为,根据土地管理 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 条例》的相关规定,均应由行政机关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 行或者由具有强制执行权的行政机关依照法定程序执行, 并应当遵循"先补偿、后搬迁"的原则。王曲街道强制拆除 行为明显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法院一审判决确认其强制 拆除涉案通信设施的行为违法。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

本版编辑 梅旭 组版 阮玉竹 校对 倪静